

## 問題賭徒復康中心

REHABILITATION CENTRE FOR PROBLEM GAMBLERS



各位尊貴的立法會議員：

就 2005 年 5 月 13 日民政事務局呈交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，有關「改革賽馬博彩制度的建議」（立法會 CB(2)1520/04-05(02)號文件）。

我們想指出，香港賽馬會這次提出的改革建議，其基本的方向和方法是錯誤的，不但不能有效的解決博彩稅收下降的問題，並會引發對社會更多的負面影響。

這次馬會改革建議的最主要內容，是要加大派彩率（由現時的百分之八十加到百分之九十），希望藉此搶回部分外圍賭博的投注額，達至增加稅收。（這個期望是不切實際的）但因為文件本身亦指出，非法莊家不用負擔稅務和賽馬營運支出，其經營成本遠較馬會為低，面對馬會加大彩池；他們有能力，亦極可能會相應加大彩池保持其較佳賠率。結果是，著重派彩率的賭徒會繼續光顧這些外圍莊家，而政府及馬會本身的收益則因為回報率大減（百分五十）而受損，須要藉增加宣傳和博彩方式吸收更多投注，才能維持包底博彩稅收的 80 億。按賽馬會建議方式進行時，明年度賽馬總投注額是要增加至約為 1100 億（ $80 \times 100 / 7.25$ ）。實為不智；換句話說，馬會必會增聘人手，推動社會更多人士參與賽馬活動。在賽馬會方面，要付出更大的資源，而引來社會更多人遭受賭博害處，而得益的只是小部分的賭徒。這是一個典型的高成本，低效益的損人不利己的建議。

因此，我們強烈建議立法會不要通過此「改革賽馬博彩程制」的建議。另一方面，我們建議當局在以下三方面採取措施去保障政府和市民的利益：

- （一）加強投放資源給予警方，海關和其他部門去堵截、撲滅非法賭博。加強有關罰則和法例的執行、宣傳、教育非法賭博的禍害。這些投資肯定心加大彩池有效。
- （二）研究賭波合法化對打擊非法賭波的成效，和另一方面對鼓勵賭風和在社會造成的負面影響。以此為鑑，作為監管賭波、賭馬政策的參考。
- （三）在過往數年社會一片「資源增值」的訴求聲中，馬會的營運開支在過往 5 個年度中並無任何減省。而馬會歷年盈餘亦已累積之港幣一百二十億，我們建議各位議員考慮加強對馬會的監察，以保障政府和香港市民的利益。

多謝！

祝主恩常偕！

潘仁智

工福問題賭徒復康中心總監

2005 年 6 月 16 日